

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财税合规与财务风险报告（脱敏版）

报告编号： CASE-015-DS

报告期间： 近 3 个会计年度

编制单位： 财务核查组

用途： 内部管理整改

一、报告摘要

本报告基于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 3 年财务报表、税务申报数据及工商信息，结合金税四期监管要求与建筑行业财税合规标准，全面排查增值税税负、成本结构、发票管理、账务处理及工商信息匹配等核心领域风险。

经核查，公司存在增值税税负异常偏高、渣土+劳务成本结构畸形、历史进项税转出留下高风险标签、账务处理不规范、工商与财务数据不一致等多重高危问题，涉嫌虚增成本、进项税抵扣不合规等“三假”行为（假企业、假出口、假申报），在当前严监管环境下极易触发税务稽查，面临罚款、补缴税款甚至刑事责任。本报告同步提出针对性整改方案，助力企业切断风险链条、实现合规转型。

二、公司基础信息（脱敏）

- 企业名称： 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- 行业属性： 建筑安装工程业
- 注册资本： 1800 万元（认缴到期日 2029 年 8 月）
- 工商实缴资本： 约 50 万元
- 财务报表实收资本： 约 100 万元
- 核查周期： 近 3 个会计年度
- 核心经营数据： 累计营业收入约 1091 万元，累计营业成本约 917 万元，毛利率约 15.98%

三、核心财税风险详细分析

（一）增值税税负异常，暗藏虚增成本隐患

1. 理论税负与实际税负严重偏离

按 15.98% 毛利率测算，理论增值税负约为 1.44%，但近 3 年实际综合税负率达 2.66%，差额约 1.22%，对应多缴税款超 10 万元。

2. 风险根源

建筑行业利润微薄，企业无合理动机自愿多缴税款，唯一合理解释为账面成本远高于实际成本，为消化虚假成本被迫承担额外税负，涉嫌通过虚增成本调节增值税抵扣链条。

3. 监管预警

金税四期系统自动比对行业税负均值，异常偏高税负已触发隐性预警，易被标记为“进项抵扣异常”企业。

（二）“渣土+劳务”成本结构畸形，涉空壳分包与虚开发票

1. 成本占比严重超标

近 3 年渣土外运费约 112 万元、劳务施工费用约 228 万元，合计约 340 万元，占总成本（约 917 万元）的 37.2%。

2. 行业标准背离

建筑行业常规人工成本占比约 22%，且无进项抵扣，渣土+劳务近四成的成本占比，属于典型的空壳分包特征，与真实工程施工成本结构严重不符。

3. 稽查高危点

- 渣土发票：112 万元渣土外运发票疑似从第三方“买票”获取，无真实运输业务支撑。
- 劳务发票：228 万元劳务费用涉嫌通过“走账”套取资金，劳务公司多为关联影子企业。
- 资金回流风险：税务机关可通过核查渣土、劳务公司对公及对私账户，快速锁定资金回流证据，一旦查实直接定性虚开。

（三）历史进项税转出，企业被打上高风险标签

1. 历史违规记录

2022 年度进项税转出约 48.6 万元，属于因取得虚开发票、非正常损失或简易计税未转出等原因，被税务机关查处或自查补税的情形。

2. 信用档案污点

此次转出导致公司在税务局“信用档案”中被标记为重点观察对象、高风险纳税人。

3. 后续处罚风险

常规企业首次轻微违规可享受“首违不罚”，但公司再次被抽查发现渣土、劳务发票问题，将直接升级为偷税罪、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刑事调查，无轻罚空间。

（四）账务处理不规范，多科目暗藏财税隐患

1. 往来款项风险

- **应收账款：** 某市政公司贷方余额约 10 万元，属于预收款未及时申报增值税，延迟纳税涉嫌偷税。
- **其他应收款：** 两名自然人股东大额借款（分别约 23.9 万元、150 万元），长期挂账无合理用途，涉嫌公转私、资金挪用或变相分红，未代扣个税；另有一笔资质维护费约 5.25 万元无发票，成本列支不合规。
- **其他应付款：** 某个人贷方余额约 94.78 万元，涉嫌未开票收入未申报或对私收款隐匿收入；某园区开发公司约 9.05 万元产业扶持基金，未及时确认政府补助，少缴企业所得税。

2. 成本与折旧核算风险

- **应付账款：** 多家劳务/货运公司余额合计超 110 万元，涉嫌虚列成本支出，无真实业务支撑；另有 4 家单位借方余额，未及时取得合规发票，成本无法税前扣除。
- **累计折旧：** 3 年未计提折旧费用，成本核算不实、利润虚增，企业所得税申报数据失真。

3. 进项税留抵异常

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约 8.36 万元，结合高税负率，涉嫌虚列成本费用导致抵扣链条断裂，留抵税额与经营规模不匹配。

（五）工商信息与财务数据不一致，合规基础薄弱

- 财务报表实收资本约 100 万元，工商年报实收资本仅约 50 万元，账实不符、信息披露违规。
- 注册资本 1800 万元，实缴仅约 100 万元，认缴到期日 2029 年 8 月，到期未足额实缴将面临工商处罚、信用降级，影响招投标及项目合作。

四、风险等级综合评估（脱敏表）

风险类别	涉及科目	涉及对象/金额		风险描述
收入延迟确认	应收账款	某市政公司	约 10 万元	预收款未及时申报增值税，存在滞纳金、罚款风险
股东大额挂账	其他应收款	两人合计	约 173.9 万元	长期挂账未归还，汇算期末清视同分红，补缴 20%个税
虚列成本	应付账款	多家劳务/货运公司	合计超 110 万元	长期挂账，无真实业务支撑，涉嫌买票、虚列成本
未开票收入隐匿	其他应付款	某人	约 94.78 万元	长期挂账，疑似私户收款、未开票收入未申报
进项异常	进项税留抵	增值税留抵	约 8.36 万元	留抵偏低、抵扣链条断裂，涉嫌虚列费用
工商财务不一致	实收资本	报表 100 万	vs 工商 50 万	账实不符，信息披露不合规

五、财税合规整改方案

（一）紧急开展“四流合一”自查，切断资金回流

1. **合同流：** 全面核查 112 万元渣土、228 万元劳务对应的分包/运输合同，无真实合同的立即终止业务，补充真实业务合同。
2. **发票流：** 校验发票备注栏是否注明项目名称及地址，不合规发票一律剔除，不得抵扣进项、不得税前扣除。
3. **资金流：** 逐笔核对公对公付款记录，排查是否存在原路转回、转给无关第三方等资金回流情形，立即终止所有资金回流操作，留存流水备查。
4. **业务流：** 补充出入库单、土方工程量测算记录、劳务考勤表、施工日志等原始凭证，确保业务真实性可追溯。

（二）斩断违规合作渠道，清理虚列成本

1. 终止与所有渣土、劳务影子公司/卖票公司的合作，不再通过买票凑成本，宁可减少业务规模，杜绝虚开风险。
2. 清理应付账款中虚列的劳务、货运成本，纳税申报时做纳税调增，主动补缴对应企业所得税，降低稽查处罚力度。

（三）规范账务处理，消除往来款隐患

1. 往来款清理：
 - 预收款：约 10 万元预收款立即申报增值税，补缴滞纳金。
 - 大额借款：两名自然人股东借款限期 1 个月内归还，无法归还的按 20%代扣个税；资质维护费补充合规发票，无发票的纳税调增。
 - 其他应付款：约 94.78 万元不明资金核实收入性质，补申报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；约 9.05 万元政府补助确认收入，补缴企业所得税。
2. 成本核算规范：补提 3 年折旧费用，调整以前年度损益；无票支出限期 3 个月内补齐发票，逾期的纳税调增。

（四）统一工商财务数据，完善合规基础

1. 实收资本：更新工商年报实收资本为约 100 万元，与财务报表一致。
2. 注册资本：制定实缴计划，2029 年 8 月前足额缴纳 1800 万元注册资本，避免工商处罚。

六、总结与建议

公司近 3 年财务数据表面平稳，实则深陷虚增成本、虚开发票、账务不规范的高危泥潭。金税四期大数据监管下，高风险标签+畸形成本结构+历史违规记录，极易引发税务稽查，面临巨额罚款、补缴税款甚至刑事责任，严重影响企业生存发展。

建议企业以“合规第一、风险清零”为核心，立即启动整改方案：1 个月内完成“四流合一”自查与资金回流清理，3 个月内规范账务处理、终止违规合作，同步推进简易计税备案与工商信息更正。后续建立常态化财税自查机制，严控发票管理、成本列支、往来款项等关键环节，彻底摆脱“虚增成本、买票抵扣”的违规模式，实现企业合规、健康、可持续发展。

附表： 2025 年财务科目余额表中涉及税收风险的相关业务（脱敏汇总）

科目	对象	金额（约）	业务发生时间	税收影响
应收账款	某市政公司	10 万元（贷方）	2025-04	预收款未及时申报增值税
其他应收款	自然人甲	23.9 万元	2022 年末	大额借款
其他应收款	自然人乙	150 万元	2022 年末	大额借款
其他应收款	自然人丙	5.25 万元	2022 年末	资质维护费未取得发票
累计折旧	固定资产	约 1.28 万元（贷方）	2022 年末	3 年未计提折旧
待处理流动资产损溢	进项税转出	48.6 万元	2022 年	进项税转出，财务处理错误
应付账款	某劳务公司 A	16.5 万元（贷方）	2022 年末	涉嫌虚列成本
应付账款	某劳务公司 B	7.3 万元（贷方）	2022 年末	涉嫌虚列成本
应付账款	某工程公司	22.5 万元（贷方）	2022 年末	涉嫌虚列成本
应付账款	某劳务公司 C	61 万元（贷方）	2025 年末	涉嫌虚列成本
应付账款	某货运部甲	20 万元（贷方）	2023 年末	涉嫌虚列成本
应付账款	某咨询中心	3.85 万元（贷方）	2024-03	涉嫌虚列成本
应付账款	某货运部乙	9.12 万元（借方）	2024-03	未及时取得发票
应付账款	某货运部丙	10.88 万元（借方）	2024-01	未及时取得发票
应付账款	某建设公司	0.1 万元（借方）	2024-02	未及时取得发票
应付账款	某汽车服务公司	0.59 万元（借方）	2024-03	未及时取得发票
进项税留抵	增值税	8.36 万元	2025 年末	涉嫌虚列成本费用
其他应付款	某人	94.78 万元（贷方）	—	涉嫌未及时申报未开票收入
其他应付款	某园区开发公司	9.05 万元（贷方）	2023-03	产业扶持基金未确认政府补助